

提醒您：

一、108年8月13日(上午9:00~11:00)要到本校淡水校園學生生活動中心辦理報到。(本人無法前來報到時，可委託他人代理)

二、報到當日需攜帶下列資料：

(一)錄取通知

(二)個人證件部分：若一時無法提供，請先填寫「切結書」(隨函附寄)

請在影本空白處先填寫：系級、學號

(1)附有成績單之轉學(修業)證明書**正本**。

(2)大陸居民身分證影本、大陸居民往來台灣通行證影本

(請影印於A4紙，並註記系級、學號)

(三)隨「錄取通知」附寄之資料：

(1)報到註冊程序單(請事先填妥個人資料)

(2)學生證申請表(請事先填妥，並貼好照片)

請詳備註

(3)臨時學生證(請事先填妥，並貼好照片)

(四)繳費單第2聯(完成繳費者)

或 銀行撥款通知書第2聯(辦理就貸者)

三、報到地點：本校淡水校園學生生活動中心(請詳所附地圖)

備註：

※ 請事先填寫個人資料，以縮短報到時間。

(若缺資料者，需再填寫已附上之「切結書」。)

※ 報到時，需已完成繳費。

※ 若繳費手續無法即時完成，仍請於報到當日找陳小姐繳交證件(洽詢電話2621-5656轉2367)及登記資料，並於報到後3日內再自行至本校相關單位辦理補註冊，逾時視同棄權論。

※ 委託他人代辦者，記得將報到需繳交資料給被委託人。

【相關單位聯絡電話，請詳此夾層資料之報到註冊程序單】